

证券代码：832006

证券简称：ST 郑水务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栾正云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总经理就2023年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

提出了 2024 年度工作目标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董事会就 2023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 2024 年度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了公司财务报表，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，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、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、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，并出具了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（苏亚审（2024）839 号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公司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及《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，公司暂不对 2023 年度利润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2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公司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（苏亚审（2024）839 号）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169,434,958.36 元，未弥补亏损 169,434,958.36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

实收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第一季度主要财务数据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主要财务数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具体事宜详见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9日